

# 朝花夕拾读后感八年级 朝花夕拾读书心得感悟(大全5篇)

在观看完一部作品以后，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为此需要好好认真地写读后感。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读后感的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 朝花夕拾读后感八年级篇一

我以前总认为文学最大的魅力，便在于莎士比亚所言的一千个读者眼中有一千个哈姆雷特吧！可当我再读《朝花夕拾·呐喊》时，却有别样的感触。

说到《朝花夕拾·呐喊》我们第一想到的便是鲁迅先生，可要说到鲁迅先生我想我们第一想到得便是那一怕文言文，二怕周树人，三怕写作文的段子。的确鲁迅先生在我们学生时代便是可怕的存在，他好比是一个手拿介尺严厉的老夫子，你得时刻准备着免于介尺的鞭打。即使鲁迅先生没手拿介尺追赶着我们，我们仍然是惧怕他。一个惧怕到一旦试卷上出现鲁迅时，我们便知这次语文要考砸了的存在。因为学生时代的我们，似乎永远都揣摩不透鲁迅先生的想法。我们总是不能理解，明明表达的是赞扬别人，却为何变成了嘲讽他人；明明是一段很优美的景物描写，却为何蕴含着时代的感伤；明明只是写猫和鼠，却为何在骂人。老师说鲁迅是一个很激进的文人，可为何他的文章一点也不直接……这便是我学生时代眼中一个矛盾，一个令人畏惧的鲁迅先生。

而第一次阅读《朝花夕拾·呐喊》亦是带着一种不喜，一种被老师强制要求完成任务的被迫感去品读它。没有什么特别感想，因为真心读不懂。而上了大学后，听老师说大学四年就好比鲁迅先生四本书。大一是《彷徨》，大二是《呐喊》，大三是《故事新编》，大四是《朝花夕拾》觉得有趣，便想

再去读一遍《朝花夕拾·呐喊》。再读它时没有那么多不喜，更多的是一种主动感，一种好奇。

而对鲁迅先生也有了一种别样的认识，不再是一个令人惧怕的老夫子，反而是一个有点“萌”的大叔。

一思想之萌。在《二十四孝图》这篇文章中，有这么一句话形容那时的儿童看“杂书”的情景。昨天看这个，今天也看这个，然而他们的眼睛里还闪出苏醒和欢喜的光辉来。我想这句话无论是对于那时四书五经熏陶下的孩子，还是当下应试教育下的孩子都是有着共鸣的。读后感此种思想不可谓之萌吗？更观之《父亲的病》这篇文章中，有这样的一句话表达对于父亲的死的感受。可医的人应该给他医治，不可医的人应该给他死得没有痛苦。和当下的“尊严死”又是多么的相似，可能接受此种思想的人又有多少，鲁迅先生之思想可谓之“萌”也。此思想穿越百年沧桑，仍在当代充满着生机。

二人物之萌。你可以想象一个会因美女蛇的故事，而不敢回应陌生人话的腼腆小男孩。你可以想象在明月当空照时，一群八九岁的小男孩载船而行的童真画面。你亦可以想象一个因隐鼠之死而从此厌恶猫直率的孩子；你亦可以想象一群在月明星稀时，在乌油油的田埂“偷”着罗汉豆的调皮小男孩们；你亦可以想象在那个四书五经的时代下，一个会背着夫子看“杂书”，喜欢妖魔鬼怪故事的“坏学生”；一个就喜欢看似夸你，实则骂你的傲娇大叔……这样鲁迅何不明明“萌萌哒”呢！

三话语之萌。读鲁迅先生的文章，似乎总能读出一种鲁迅式冷幽默，而此种幽默也盛行于当下的网络时代。例如当下的一条很火的段子，打着自己对你说打你爸爸。这个段子是可以追溯到鲁迅先生的《阿q正传》中，阿q每次被人打时的心灵安慰便是此言。再如《狂人日记》中“救救孩子”，即使在当下网络时代此话语被赋予新的内涵，但语言仍不变。我想能写出这样话语的鲁迅怎么不萌呢！

这仅是当下十八岁的我再读《朝花夕拾·呐喊》时所认识的鲁迅，或许再过十年我依然会在同样的文字中再认识到一个不一样鲁迅。我想这亦是文学独特的魅力，它因时间的沉淀，在死的文字中焕发出活的魅力。

## 朝花夕拾读后感八年级篇二

每个人都会有自己的童年。在童年里有苦也有笑。但都在自己的心里留下了美好的回忆。则在鲁迅写的“朝花夕拾”里就是写他的童年和青年的回忆。

鲁迅的“朝花夕拾”是鲁迅的一部散文集。在“朝花夕拾”中作者将自己在童年和青年所难忘的人和难忘的事，用语言真情的流露出来。说明作者在童年和青年时所难忘的经历。在他童年里不是很好的。他做的每件事都得不到长辈的认同。这使他感到很难过，但是他没有感到人生的黑暗到来了。他则是将这些长辈的不认同改为动力，写进这部“朝花夕拾”里。他要告诉我们，在童年中的无奈释放出来。同时也给家长们一个理解和同情的心态对待我们像鲁迅在童年里那种不被长辈重视的警钟。

在“朝花夕拾”中，给我最深的一篇则是“狗，猫，鼠”。在这篇有趣的散文中，不是题目所吸引我，也不是内容好笑有趣的文字，而是鲁迅在童年里与一只仇猫的叙事。作者与猫的关系和对猫的讨厌。这说明鲁迅在童年里的不知与单纯。也写出作者在童年与一只猫的搏斗。

从鲁迅写的(朝花夕拾)中，我能感受到在作者的童年和青年中不是很好过的，但这也时时刻刻充满着美好的回忆。

鲁迅的童年和青年是酸酸甜甜的。我们的童年和青年也像鲁迅一样的。童年和青年过得好或坏它都会留给予们回忆，所以鲁迅和我们的童年青年都是美好的。

## 朝花夕拾读后感八年级篇三

《朝花夕拾》称得上是鲁迅的一部经典作品之一，他的文章既不遮遮掩掩、虚拟做作又不满是追求好词佳句的华而不实，却更能吸引读者，仿佛在给你讲故事一样。

比如范爱农的“眼球白多黑少，看人总像在渺视”。又比如“却仍然看见满床摆着一个“大”字”。这就是鲁迅在描写人外貌特征和习性时的特别手法。他可以生动地表现出一个人的特点，但却又能徒增些幽默感。

这是一本回忆童年生活的散文，全文充满了个体生命的童年时代与人类文化发展的童年时代所特有的天真之气。书中有批判，也有嘲笑，可以视为鲁迅的杂文笔法向散文的渗透，不仅使其中的韵味更加丰厚，而且显示了鲁迅现实关怀的一面。

但它又与一般的自传或回忆录的写法不同，它不是个人生活的编年史，而只是从生活回忆中选取一些有意义的片断，写出一组既各自独立又具有连续性的系列散文。鲁迅的生活阅历相当丰富，即使在本书中所反映的青少年时代，可写之事也很多，但他只从中选取了十个题目，这与他一贯主张的“选材要严，开掘要深”的严谨的写作态度息息相关。这十篇散文，每篇都有很深的思想意义和很高的艺术水平，在众多散文中，可以称得上是上乘之作了。

这本散文中，我觉得最好的一篇是《阿长与〈山海经〉》，这一篇散文里，鲁迅曾怀着真挚的感情为长妈妈呼唤“仁厚黑暗的地母呵，愿在你怀里永安他的魂灵！”这种刻骨铭心的人间挚爱，显露了鲁迅心灵世界最为柔和的一面。还有那《二十四孝图》中的“卧冰求鲤”、“老莱娱亲”，还被鲁迅斥责了一顿呢！

《朝花夕拾》以清新、平易、深情、舒缓的笔调记述了鲁迅

童年、少年、青年时代的生活片断，展现了家乡的风土人情，抒发了对亲朋师友的挚诚怀念，寄予了对现实的思考，十分耐人寻味。

它反映着封建社会的种种陋习，有写人吃血馒头，吃人肉。人们迷信，古板，缠足，互相欺诈等等都受到了鲁迅强烈的批判，也让我不由得为那些人们感到悲哀。

## 朝花夕拾读书心得优秀范文5

初次见到“朝花夕拾”这四个字，还以为是篇优美的散文，如今细细品味起来，倒还真真是有了那番韵味——昨日的花，等老了再拾起来重新欣赏。虽只是薄薄的几十页，看起来却废了我好半天功夫，只觉得有鲁迅特有的韵味在里面——沉重而又不失风趣。

这本书，是鲁迅在风烛残年时写下的。老了，累了，遇见的挫折多了，再回味起童年时的点点滴滴，想必定是分外珍惜！就像清晨绽放的鲜花，有了晨曦才显得更加娇嫩，到了夕阳西下时再去摘采，便又使得失去了方才盛开时的娇艳与芳菲了。

老子说“柔软的舌头往往是最伤人的武器”，我想，这句话适用于鲁迅当真是再好不过了。虽然文章表面看起来温婉又不失风趣，但其实，鲁迅把愤怒藏在了更深的地方。在《朝花夕拾》中，鲁迅大量使用了对比和讽刺的手法。如在《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中，鲁迅首先使用了许多鲜亮的文字记叙在百草园无忧无虑的生活，接着再写道“我”不得不告别百草园去三味书屋上学。前边写的百草园很好地反衬了后来在三味书屋读书的乏味生活，体现了鲁迅对旧社会私塾的不满。在《藤野先生》中，鲁迅日本的医学导师藤野先生是一位穿着不拘小节的人，“这藤野先生，据说是穿衣服太模糊了，有时竟会忘记带领结；冬天是一件旧外套，寒颤颤的……”。但藤野先生对工作是其认真的，他把“我”的

讲义都用红笔添改过了；血管移了一点位置也要指出。这个对比手法，较好地写出了藤野先生的高贵品质，写出了鲁迅对他的景仰。另外，藤野先生对中国留学生孜孜不倦的教诲及对学生的一视同仁，这与日本学生对中国学生的轻蔑态度形成了鲜明的对比，体现出藤野先生是个真正的君子。

在文章里还有许多诸如此类的描写手法，不得不说，鲁迅不管是在生活上还是在写作上，都是一个细心的人。特别是在写作上，也许仅仅只是一个微不足道的话语，却能使得整篇文章更加韵味深长，这也可以说得上是鲁迅的一个特长了。

## 朝花夕拾读后感八年级篇四

《无常》描述儿时乡间迎神会和戏剧舞台上所见的“无常”形象，“无常”这个“鬼而人，理而情”，爽直而公正的形象受到民众的喜爱，是因为人间没有公正，恶人得不到恶报，而“公正的裁判是在阴间”。从文字来看鲁迅也比较喜欢白无常。认为他“不但活泼而诙谐”。而且单单浑身雪白这一点就能在各色鬼怪中十分扎眼，很有“鹤立鸡群”之感。可以知道在当时的庙会中白无常是个很出风头的角色。整篇文章都洋溢着作者对活无常的敬佩及赞美之情，先写小时候对他的害怕，和现在对他的敬佩作对比，也拿阎罗王的昏庸和死无常的可怕与之作对比，突出活无常的善心。

## 朝花夕拾读后感八年级篇五

读了《朝花夕拾》这本书，认识到了鲁迅的老师藤野先生，保姆阿长，朋友范爱农，亲人父亲……以及鲁迅本人。其中，令我印象最深刻的就是保姆阿长莫属了。

阿长还懂得许多规矩，但大多让鲁迅不耐烦。什么正月初一恭喜常妈妈；死了人，应该说是“老掉了”；死人或生小孩的屋，不能进；饭粒掉地上必须捡起；晒裤子的竹竿下不能钻……都让他觉得繁琐至极。

鲁迅对阿长的态度，发生过很大的转变。当鲁迅终于得知，是阿长谋死了他那可爱的，小小的，让他喜爱至极的隐鼠时，他一向叫她长妈妈，这时却直接叫她阿长，对她的怒气持续了很久。后来，鲁迅迫切地想要一本《山海经》，阿长给他买了一本，“他”似乎遇到了一个霹雳，全体都震悚起来，隐鼠被害的怨恨，完全消失了。

长妈妈经常给他讲故事，有一次，她给鲁迅讲了一个美女蛇的故事，结尾还给他了一个教训：倘有陌生的声音，叫你的名字，你万不可答应他。可见阿长对鲁迅无微不至地关爱，操劳。

阿长大约是青年守寡，有一个过继的儿子，从不被人重视，她渴望得到幸福，朴实而又温和，是一个难得的好人。对于阿长，我的感慨与鲁迅一样，愿地母在怀里永安这位底层妇女的魂灵，愿她在天堂安息！

## 朝花夕拾读后感2

在这个摇曳多彩的记忆里，我最爱留恋徜徉的便是《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中那个充满了生趣的小小百草园。

幼时的鲁迅，不时到园里的泥墙根去捉蟋蟀，常常拔起何首乌接连不断的根，为贪嘴而去摘带刺却酸的覆盆子。童心总是充满无穷的好奇和探究的渴望，小小的百草园给了他无尽的欢乐，幼嫩的心灵也因此变得新鲜透亮。

读《朝花夕拾》，我也真正领悟到，正是大自然和淳朴的乡民给了幼年鲁迅美和爱的启蒙，使他拥有了一颗丰富细腻而向往美好的心灵，并丝毫没有因为岁月的流逝而变得粗糙麻木。以致二十多年后当他回忆起故乡的旧事与童年的乐园，哪怕是对其中的一草一木，依然充满了深深的眷恋。

在喧嚣嘈杂的都市中，在容易迷失自我的生活里，送你一本

《朝花夕拾》，愿你的心情变得平静而释然。正如书名“朝花夕拾”，这本书就是在长大以后，把自己小时候的琐屑一点点拼凑起来。每个人都能够做到的事，因为有了爱，鲁迅做的最好。

### 朝花夕拾读后感3

一点一点，我慢慢看完了那本书：《朝花夕拾》；一步一步，我渐渐走近作者的内心：对那万恶的旧社会的批判；一夜一夜，我思考着：“他，是以怎样的毅力提起这沉重无比的笔，来讽刺这“人”吃“人”的社会？”或许是童年的回忆太美好，而现实却是那样的冷酷。

在鲁迅先生童年时或许有太多的不愉快，但他在字里行间为我们体现出了孩童的天真，烂漫，纯洁，无忧无虑，呈现出一幅幅自然的画，供我们欣赏。

在嘈杂的城市中，一切都是忙碌的。当累了，厌了，倦了，回首望望过去，会有什么愉快的回忆吗？又或者，会有什么回忆吗？鲁迅先生在《朝花夕拾》的小引中这样说过：“——一个人做到只剩了回忆的时候，生涯大概总要算是无聊了罢，但有时竟会连回忆都没有……”与其这样碌碌无为，倒不如现在放慢脚步，我送你《朝花夕拾》静静品味。

### 朝花夕拾读后感4

我觉得他的文章不但感人，还有一些愤怒。愤怒是因为他的正直和力量，爸爸说不会愤怒没有力量说明一个人的心死了，一个人被淹没了。爸爸这么说时很激动，我不大懂，但是我能感受到他说的鲁迅的魅力。鲁迅真神秘，我长大了要好好读。爸爸说鲁迅比孔子还伟大，说着说着，爸爸就躲一边发呆了，我看他好像很难过，鲁迅一定对他有很大影响吧？一本好书是一个好老师，一个可以说心里话的老师，一个可以让人不变坏的老师，每个人都要寻找这样的书。读了这本书，

我还有一个体会：读书要慢、要静下心来，这样就会喜欢它了。

## 朝花夕拾读后感5

学习的时候，心里总是很烦乱：有时纠结于过去，有时又迷茫于未来。以至于我做事的效率异常的慢。今天我在翻看《朝花夕拾》，翻着一会儿，思想又游离于书本外斑驳的桌子上，手同时麻木地翻页；不久又觉得不妥，未免太过应付，于是又翻回来，翻到第一句话“我常想在纷扰中寻出一点闲静来，然而委实不容易”。我的心忽然地沉静下来。原来鲁迅先生也跟我一样呵，而转念一想，我却没有资格跟他一样，他是那样地忙碌，我不示是个愚笨学生罢了。就这样，我读起来，会晤早已消逝多时的老朋友书。沉醉于氤氲在心中的书香。

鲁迅的文笔中多是带着浓重的批判味道，简洁而不失风采，沉重又不乏乐观，总是让我读出一种奇异的趣味。那种灰谐的表现力是我所见过的散文中绝无仅有的。我无比清晰地感受到卑俗与丑恶、初真与纯净在生活中起着如此激烈的矛盾，文中的对比和借喻令人深思。我读得最为淋漓尽致的大概算是《狗。猫。鼠》这一篇，“其实人禽之辨，本不必这么严”，见解之独到，若望穿岁月，会发觉旧中国离我们很远很远，但设身处地又有强烈的同感，这就是所谓经典的魅力。它正义的人以光明的寄托，给俗气的人以超凡的思想，我又属于哪种？可以说，我曾接近于前者，但远离书籍的一段虚无时光中，我都已经听见我坠落脚步，竟已和后者无异。

同样令我感受深刻的，是那平和的回忆之韵。《朝花夕拾》那是在过去拾取光明、希望。他始终在对比之中思考与领悟，这才是真正的回忆。而我在回忆中常犯错误，甚至令我将欲身陷沼泽，愈发迷失我过于迫切地想重返过去的荣誉，然而以往的一切春天都无法复原，只会让人在空想中枯瘦；于是我又计算着未来。终于我发现手头的一切才是最重要的，根本

不必纠结，不必患得患失。

书中最大快人心的，于我来说乃是对“正人君子”的讥讽。如《父亲的病》一章中，庸医之虚伪、故弄玄虚，仍一副怡然自得之态。“正人君子”受尽传统观念的束缚，尊妄自大，毫无独立人格，迂腐至极，却又毫不知情。例如今晚我在教室写作业，立即便有人笑我傻。理由是这项作业八成不用交，显得自己聪明、深明大义、受人拥戴。我从不觉得这样写作业没有意义，像他们那样应付的形式，我觉得作业不如不做。更坏的是他们不但乱写、抄袭答案，还传染这种风气，蛊惑人心。我只是觉得很是好笑，忽然觉得在生活中，用鲁迅这种独到的眼光随处评评判判，倒也是一件快意事。

合上书，紊乱的心收敛了，平和了，清新了。